

102 年度臺灣第三屆中小學藝術教育年會實施計畫

壹、計畫源起

藝術教育是培育國家原創人才、提升競爭力之重要學習領域，為扎根藝術教育之落實發展，教育部推動三級輔導團及高中學科中心之組織運作，希望藉由學術界及實務界師長們的精實合作，有效協助及強化中小學藝術教育之實施。教育工作人員是教育改革成功與否的關鍵，而教育專業社群的建立是促進教育工作人員優質的有效途徑，透過專業社群的凝聚與對話，更是教師專業成長的基磐。

有感於美、日等國長年以來藉由持續辦理藝術教育年會，建立專業社群對話的平台，有效促進藝術教育學術研究與實務推動，經由過去兩年舉辦之「國民中小學藝術教育年會」的推廣，獲得全國藝術教育界同好的熱烈參與和迴響，教育部國民與學前教育署再持續規劃本(102)年度臺灣第三屆藝術教育年會，以持續建構藝術教育專業的永續發展，並再次凝聚藝術教育學理與實務能量，累積發展藝術教育產業及國際參與的基礎。

貳、計畫目的

研擬提供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高中職校「藝術領域」(美術、音樂及藝術生活等學科)教師、各直轄市、縣(市)輔導團、中央輔導團、高中學科中心、高職群科中心及各級政府部門藝術教育相關行政人員及藝術教育學術界人士：

- 一、瞭解並研討有關藝術教育重要議題之機會。
- 二、建立藝術教育長期專業對話與成長之機制。
- 三、推動及促進臺灣藝術教育人才培育及專業發展。

參、研討主題

- 一、因應 12 年國教之有效藝術課程設計、活化教學與評量策略。
- 二、學校推動生活藝術與美感教育之實例與相關議題。
- 三、跨領域創新發展之學術研究與教學實務相關議題。

(譬如：藝術療育、文化創意產業、專業社群、藝術與科技整合、學習共同體等等)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伍、參加對象與名額：

- 一、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薦派人員部分：
 - (一)中央藝術與人文輔導群常務委員及各區委員。

(二)高中美術學科中心、音樂學科中心、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至少各薦派五名。

(三)高職一般科目與藝術群科中心、高職設計群科中心至少各薦派五名。

(四)各直轄市、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與人文(國中小)召集人、輔導員至少各薦派二名。

(五)各直轄市、縣(市)教育局(處)藝術教育行政相關人員至少薦派一名。

二、自由報名部分

(一)高中職校、國中、國小學校長、行政主管。

(二)高中職校、國民中學、國民小學教師及代理教師。

(三)各大專院校藝術、藝術教育及教育相關科系教師。

名額共 150 人，除薦派名額外，餘自由報名至額滿為止(報名人數超過，將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

陸、年會日程及地點

一、時間：102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五)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進修推廣學院一樓演講堂

(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三、年會議程：

順序	時 間		內 容				備註							
一	08：30～08：50	20 分	報 到				另安排有兩間教室配合論文海報發表展區及討論空間。一樓交誼廳意安排中小學生藝術展覽活動。							
二	08：50～09：20	30 分	開 幕 式 教育部長官暨貴賓致詞 (待聘)											
三	09：30～10：20	50 分	專題演講 主持人：(待聘) 演講者：(待聘國外學者)											
四	10：20～10：25	5 分	大 合 照											
五	10：25～10：40	15 分	茶 敘											
六	10：40～11：30	50 分	主題：● 因應 12 年國教之有效課程設計、活化教學與評量策略 ● 跨領域創新發展之學術研究與教學實務相關議題 (採縣市推薦或徵稿方式，分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跨領域四組四場地進行) <table><tr><td>視覺藝術 (美術)</td><td>音 樂</td><td>表演藝術 (藝術生活)</td><td>跨領域</td></tr><tr><td>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td><td>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td><td>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td><td>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td></tr></table>					視覺藝術 (美術)	音 樂	表演藝術 (藝術生活)	跨領域	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	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	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
	視覺藝術 (美術)	音 樂	表演藝術 (藝術生活)	跨領域										
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	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	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	主持人：(待聘) 與談人：(待聘) 報告人： (徵稿錄取後公布)											
	11：30～12：00	30 分	開放討論 (30 分鐘，每人發言時間以 3 分鐘為限)											

七	12:00~13:00	60分	午 餐			
八	13:00~13:50	50分	主題：• 學校推動生活藝術與美感教育之實例與相關議題 • 跨領域創新發展之學術研究與教學實務相關議題 (採縣市推薦或徵稿方式，分四場地進行)			
	13:50~14:20	30分	討論 (30 分鐘，每人發言時間以 3 分鐘為限)			
九	14:20~14:50	30分	搭車前往內湖區			
十	14:50~15:50	60分	學學文創志業 徐莉玲董事長			
	15:50~17:00	70分	藝 術 導 覽			
十一	17:00~17:10	10分	茶 敘			
十二	17:10~17:40	30分	綜 合 座 談 閉 幕 式			

柒、年會報名

一、報名方式

(一) 薦派人員部分

請填寫報名表(附件一);即日起至102年11月11日(星期一)止(逾期恕不受理),請填寫報名表以E-mail: 2013TAEC@gmail.com 傳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吳宣萱小姐收,郵件主旨請註明為「藝教年會報名」。

除薦派人員優先錄取外,其餘依報名登錄的先後順序至額滿為止。錄取人員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手續,統一由本案助理辦理登錄。

(二) 自由報名部分

中小學現職教師:採網路報名,即日起至102年11月11日(星期一)止(逾期恕不受理),請連結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報名(<http://www2.inservice.edu.tw/>),

依報名登錄的先後順序至額滿為止。各大專院校藝術、藝術教育及教育相關科系教師，請填寫報名表（附件二）。

二、名單公布日期：10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前，在「藝術與人文輔導群」網頁之「最新消息」項(<http://www.arteducation.com.tw>)公布名單，並以 e-mail 通知。

三、參與人員請所屬單位給予公（差）假及課務排代，全程參與研討會者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

四、有關本年會相關事宜請聯絡：吳宣萱小姐，電話：02-7734-5855，電子郵件：2013TAEC@gmail.com

捌、本年會免費提供午餐，為節能減碳，參與本年會者請攜帶環保杯、筷等。

玖、年會地點及交通

一、年會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進修推廣學院一樓演講廳

地 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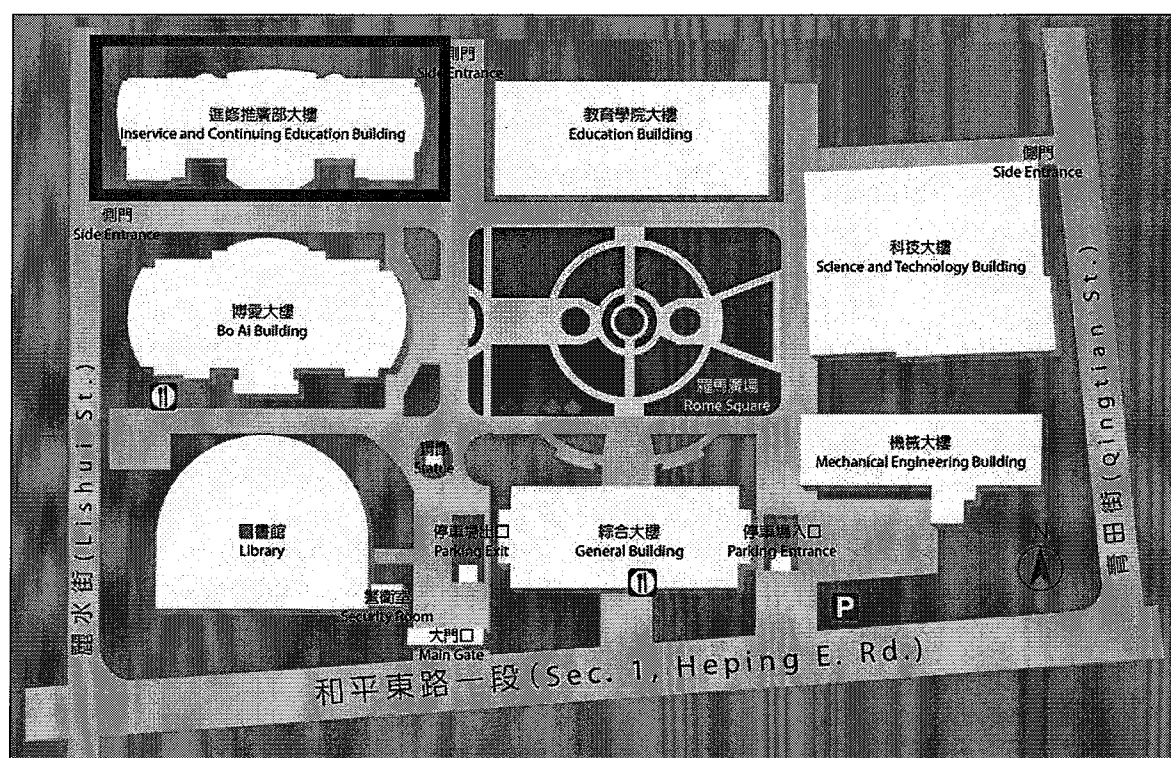
二、交通：

(一)捷運：淡水線〈紅線〉、中和線〈橘線〉、新店線〈綠線〉於『古亭站』下車，五號出口直行約八分鐘即可到達。

(二)公車：3、15、18、74、235、237、672(原 254)、278、和平幹線在「師大站」或「師大一站」下車。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進修推廣學院 1 樓演講堂（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圖書館校區



102 年度臺灣第三屆中小學藝術教育年會 薦派人員報名表

(本報名表為薦派人員使用。現職教師自由報名者，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薦派身份	☐ 教育部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群常務委員、委員。 ☐ 高中美術學科中心教師 ☐ 高中音樂學科中心教師 ☐ 高中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教師 ☐ 高職一般科目與藝術群科中心教師 ☐ 高職設計群科中心教師 ☐ 縣市教育局（處）藝術教育行政相關人員。 ☐ 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小）藝術與人文輔導團召集人 ☐ 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小）藝術與人文輔導團輔導員。 ☐ 其他		
服務學校 (全銜)			職 稱
姓 名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號			
聯絡電話	(0)	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含五碼郵遞區號)	()		
用餐習慣	☐ 葷 ☐ 素		
備 註	1. 本報名表為薦派人員使用。薦派人員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手續，統一由本案助理處理，避免重複。 2. 本表可自「藝術與人文輔導群」網頁之「最新消息」項下載，網址如下： (http://www.arteducation.com.tw) 3. 即日起至即日起至102年11月11日(星期一)止，請填寫本報名表以E-mail: 2013TAEC@gmail.com 傳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吳宣瑩小姐收。郵件主旨請註明為「藝教年會報名」。 4. 研習名單將於102年11月15日(星期五)前，在「藝術與人文輔導群」網頁之「最新消息」項(http://arteducation.sce.ntnu.edu.tw/)公布名單，並以e-mail通知。		

薦派單位：_____

填 表 人：職稱_____

姓名_____

填表日期：102 年 月 日

102 年度臺灣第三屆中小學藝術教育年會 報 名 表

(本報名表為各大專院校藝術、藝術教育及教育相關科系教師使用)

身 份	大專院校藝術、藝術教育及教育相關科系教師。		
學 校 名 (全 銜)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身分證號			
聯絡電話	(0)	手 機	
E-mail			
通訊地址 (含五碼郵遞區號)	()		
用餐習慣	☐ 葷 ☐ 素		
備 註	1. 本報名表為各大專院校藝術、藝術教育及教育相關科系教師使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手續，統一由本案助理處理，避免重複。 2. 本表可自「藝術與人文輔導群」網頁之「最新消息」項下載，網址如下： (http://www.arteducation.com.tw) 3. 即日起至102年11月11日(星期一)止，請填寫本報名表以E-mail: 2013TAEC@gmail.com 傳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吳宣萱小姐收。郵件主旨請註明為「藝教年會報名」。 4. 研習名單將於102年11月15日(星期五)，在「藝術與人文輔導群」網頁之「最新消息」項(http://www.arteducation.com.tw)公布名單，並以e-mail通知。		

填表日期：102 年 月 日